

襲園美術館 志工義務與守則

1. 應充份了解己身工作內容及注意事項，並確切遵守與保持專業的精神。
2. 應遵守志願服務所訂定之規章，並接獲通知參與教育訓練。
3. 須於規定時間簽到退。
4. 值勤應先查閱日誌辦理交接事項，依照配置時間地點，執行該工作項目。
5. 值勤期間應配戴志工證、注意服裝儀容(需於導覽前一天向主管確認服裝色系)，並保持切的笑容與熱情的服務態度。
6. 服務時段內請勿攜眷或安排朋友來訪，以免影響勤務。
7. 請假辦理：
 - (1) 調班：如因事不能在原固定排定時段執勤，**最遲須於前 1 週**與其他種子安排調班。
 - (2) 補班：若為急病、事，無法事前調班，請務必於**職班前 3 天**告知志工承辦人，以免影響工作班務並於後另行補班。
8. 工作期間應遵守襲園其他各項規定。